

#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 (2015 年 12 月)

保荐机构名称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培训对象名称：光华科技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林义炳	联系电话：13559136338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张新强	联系电话：18688881619
培训实施人员姓名：袁若宾	
参加培训人员：光华科技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	
培训时间：2015 年 12 月 23 日	
培训对应期间：2015 年	
培训主要内容：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 年修订）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》	

## 一、培训基本情况

2015 年 12 月 23 日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对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或“公司”）进行了持续督导专项培训，培训内容包括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 年修订）》和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》等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参加了此次培训。

## 二、培训内容简介

对参与培训的人员讲解了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

年修订)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》等法律法规。

培训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点:

- 1、介绍公司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及一般规定;
- 2、介绍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;
- 3、介绍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的规定,禁止窗口期买卖股票、禁止短线交易等;
- 4、就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定义、内幕信息的定义、内幕信息敏感期、内幕交易的法律责任、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进行了重点说明,督促相关人员切实避免内幕交易。

### 三、培训效果

通过此次培训,加强了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,明晰了自身的职权、义务与法律责任,增强了公司及上述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,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(以下无正文)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专用于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2015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签名：\_\_\_\_\_

林义炳

张新强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1 月 6 日